

投标邀请书

致：福建省金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福建省八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博城建工有限公司、福建省毅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福建省永春华夏建设有限公司、福建省蓬壶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福建省方正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福建省益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福建省桃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福建省永春新兴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福君成集团有限公司、福建省金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福建省飞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福建省瑞庆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福建龙城建工有限公司、福建省安文建工有限公司、福建省创优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福建景泰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泰宏鼎建设有限公司、泉州市汇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福建省舜宇市政建设有限公司、福建省桓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福建省大地路桥建设有限公司、福建省皇丽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福建鸿腾建设有限公司、泉州市鸿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福建君亿发展有限公司、福建精彩家装（集团）有限公司、福建省纵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福建省诚佳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福建协佳建设有限公司、福建兴嘉建设有限公司、福建永景建设有限公司、福建省港臻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福建元和建设有限公司、福建元鹰建设有限公司、福建省昌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福建省晨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福建省庆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国建君盛（福建）建设有限公司、福建盛航建设有限公司、福建省永春辉达建设有限公司、福建超胜建设有限公司、五九五建设有限公司、福建兰博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福建省州通公路建设有限公司、福建鑫广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福建匠成建设有限公司、福建铭奕建设有限公司、福建省嘉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福建港永建工有限公司、福建品尚建设有限公司、福建省宏益路桥建设有限公司、福建华玺建设有限公司、国建民创（福建）建设有限公司、福建首玺建设有限公司、福建省浩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福建鸿才建设有限公司、福建省万兴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福建禾鑫建筑有限公司、福建洲安建设有限公司、福建省耀扬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福建冠泉建设有限公司、福建扬迎建设有限公司、福建泉誉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福建省全能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福建嘉通建设有限公司、福建君峰建设有限公司、福建牛牛建设有限公司、福建億兴建设有限公司、福建省吉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盛路（福建）建工有限公司、福建中郡建设有限公司、福建三英建设有限公司、福建省蓝祥生态环保有限公司、福建超利建设有限公司、福建驰昌建设有限公司、福建省领龙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福建翔惠建设有限公司、晟堃（福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福建金磊建设有限公司、泉州宇鸿建筑有限公司、福建佐宁建设有限公司、福建省港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福建赛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福建省沁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泉州龙寅建设有限公司、泉州市润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福建德展达源建设有限公司、泉州市盛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永春县恒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福建超顺建设有限公司、福建省乔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福建肴嘉建设有限公司、福建省圆隆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福建省广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福建知行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福建省尚盈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福建省君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福建省佳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福建泉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福建

昌睿建筑有限公司、福建正乔建设有限公司、福建省启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福建省春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福建正程建设有限公司、福建省三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福建闽南恒基建设有限公司、福建源联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福建风语亭建设有限公司、福建旭岑建设有限公司、福建博建益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云河谷景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景区修复提升工程 已由 永春县发展和改革局 以 永发改审[2021]59号 批准建设，建设单位为 永春县全域旅游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建设资金来源 申请专项债券资金及自筹，招标人为 永春县全域旅游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委托的招标代理单位为 大洲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邀请招标。

2. 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2.1. 工程建设地点：云河谷景区；

2.2. 工程建设规模：本工程位于云河谷景区，总造价 83.3533 万元。为提升游客的游玩体验，对云河谷景区入口部分设施进行修缮，种植绿植墙；入口处水池完成循环用水改造及增设安全防护设施；景区内部分栈道栏杆进行更换和其余栈道栏杆进行油漆修缮；更换成品厕所两座及其余零星项目。具体详见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2.3. 招标范围和内容：

(1) 工程类别：市政工程；

(2) 招标类型：施工总承包；

(3) 招标范围和内容：本工程位于云河谷景区，总造价 83.3533 万元。为提升游客的游玩体验，对云河谷景区入口部分设施进行修缮，种植绿植墙；入口处水池完成循环用水改造及增设安全防护设施；景区内部分栈道栏杆进行更换和其余栈道栏杆进行油漆修缮；更换成品厕所两座及其余零星项目。具体详见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其中，用于确定企业资质及等级的相关数据：总造价 83.3533 万元；

用于确定注册建造师等级的相关数据：总造价 83.3533 万元；

用于确定类似工程业绩的相关数据：本项目不要求业绩；

2.4. 招标控制价（即最高投标限价，下同）：833533 元；

2.5. 工期要求：总工期为 30 个日历天，定额工期/个 日历天（适用于国家或我省对工期有规定的项目）；其中各关键节点的工期要求为（如果有）/；

2.6. 标段划分（如果有）：一个标段；

2.7. 质量要求：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并达到合格标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及审查办法

3.1. 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不低于 叁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资质和《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无需资质的项目，从其规定）

3.2. 投标人拟担任本招标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即项目经理，下同）须具备有效的不低于贰级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无需资质的项目，从其规定）

3.3. 本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招标人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投标人自愿组成联合体的应由 / 为牵头人，且各方应具备其所承担招标项目承包内容的相应资质条件；承担相同承包内容的专业单位组成联合体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4. 本招标项目不应用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分值。应用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分值的项目，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为 / 类。应用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分值的，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不得低于60分；以联合体参与投标的，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按具有 / 施工总承包资质的联合体成员中的（最低企业季度信用得分。设区市住建主管部门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确定。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可通过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系统（从福建住房和城乡建设网的“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综合监管服务平台”登录）查询。

3.5. 投标人“类似工程业绩”要求：不适用个；“类似工程业绩”是指：自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的前五年内（含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完成的并经竣工验收合格的不适用。

3.6.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壹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壹个标段。（适用于分标段的招标项目）

3.7. 其他资格要求：本招标项目不要求中标人在项目所在地设立分（子）公司，中标人应当依法履行纳税义务，其他要求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3.8. 本招标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5年3月28日08时00分至2025年4月2日17时00分通过泉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jy.quanzhou.gov.cn>）采取无记名方式免费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本招标项目电子招标文件使用海迈电子标书制作软件最新版本打开。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检查招标文件的合法有效性，合法有效的招标文件应具有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电子印章；招标人没有电子印章的，须附招标人对招标代理机构的授权书。

5. 评标办法和定标方式

5.1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简易评标法。

5.2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定标方式：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

6.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

6.1.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时间：2025年4月8日17时00分前到账。

6.2.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金额：16000元人民币。

6.3.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方式：①从投标人企业基本账户以电汇或银行转账的形式汇达投标保证金指定账户；或②采用泉州市工程建设项目年度投标保证金形式：使用年度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应在资格审查文件中提供“收讫证明”复印件或“泉州市房屋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施工投标年度保证金银行保函”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单位电子印章）和补充缴款凭证（如有）随资格审查申请函一并提交（具体详见泉建筑[2019]54号及泉建筑【2021】48号文）。或③采用永春县年度保证金形式：按照《永春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永春县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促进建筑发展壮大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永政文[2021]32号）文有关规定交存年度投标保证金，并按要求上传《永春县年度保证金收讫证明》。或④采用电子保函：投标人需按闽建筑[2020]18号、泉发改规〔2022〕3号、泉建筑[2020]68号、泉建筑[2022]24号文件要求。通过泉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具体项目信息页面购买电子投标保函，购买并开函成功后可在信息网或电子保函平台提供的页面下载电子保函导入投标文件。投标人缴纳的保函手续费应当从投标人企业基本账户以电汇或银行转账的形式转出到商业银行、保险公司、工程担保公司等保函开立人公司账户，并在电汇或银行转账单上注明招标项目编号。电汇或银行转账单以及保函开立人出具的加盖单位公章的到账证明扫描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保证金银行账号:(任选其中一个账号) 账号一账户名称：永春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春县支行 账号：13570101040066660； 账号二账户名称：永春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春支行 账号：35050165650709667788；账号三账户名称：永春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春支行 账号：1408017119022078718 汇款凭证上用途栏应注明(标准格式：永建招备[2025] 号)并要求受理银行录入凭证。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7.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5年4月9日09时30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泉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7.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8. 确认

你单位收到本投标邀请书后，请于2025年4月2日17时00分前使用本单位CA证书通过泉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予以确认。超过具体时间未予以确认的，视为不参与本项目投标。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永春县全域旅游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永春县桃城镇留安路32号2楼，邮编：362600

电子邮箱： /

电话：15606030760，传真： /

联系人：刘江

招标代理机构：大洲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福建省泉州市洛江区万荣街现代华城科技广场1幢10楼，邮编：362000

电子邮箱：1752419241@qq.com

电话：18965503688，传真： /

联系人：小郑

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名称：泉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网址：http://ggzyjy.quanzhou.gov.cn

联系电话：0595-22135508

招投标监督机构名称：永春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地址：福建省泉州市永春县衙口街1号

联系电话：0595-23888599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名称：永春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永春县行政服务中心二楼

联系电话：0595-23885901